

债券代码：240697.SH

债券简称：24湘财0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  
章程》及新增董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住所：杭州市天目山路198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之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文件，由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财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重大事项提示

财通证券作为24湘财01的受托管理人，现将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同时新增一名职工董事。

### （一）关于取消监事会的情况

公司原设监事会，并有监事三人，详细情况请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原任职务
1	李景生	监事会主席
2	汪忍杰	监事
3	薛琳	职工监事

自上述股东会决议之日起，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原监事会成员（李景生先生、汪忍杰先生及薛琳女士）作为监事的职务自然免除。《公司法》中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 （二）关于《公司章程》修订的情况

此次《公司章程》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 1、取消监事会，将监事会职责调整至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责中；
- 2、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调整公司董事会人数，增设1名职工董事，公司董事会人员数量增至6人；
- 3、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风控委员会，并增加其战略规划的相关职责；
- 4、依据外部法律法规等相关要求调整公司章程中相关表述进行更新和修订，并相应调整序号等。

### （三）新增董事情况

根据最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成，其中股东董事三名，独立董事两名，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一名。公司新增职工董事一名，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增董事情况如下：

郭雨湖同志，1985年生，学士学位，中共党员。2007年7月至今在公司工作，曾在公司长沙劳动西路证券营业部、人力资源管理与发展总部工作，后历任公司经纪总部客户服务中心副总经理、经纪总部机构业务一部总经理、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工会副主席、文化建设办公室副主任。

### （四）工商备案情况

本次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取消监事会及新增职工董事的事项已经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工商备案登记。

### （五）影响分析

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公司上述安排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预计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公司已发行债券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有关规定。

财通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财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

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新增董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